附件

邵阳职业技术学院“最美辅导员”评选量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分值上限 | 量分标准 | 得分 | 备注 |
| 1 | **政治信念** | 10 | 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  | 定性考评量分 |
| 2 | **师德师风** | 10 | 能够坚持“四个相统一”，做“四有” 好老师，当好学生“四个引路人”，履行好伟大工程施工员、伟大事业质检员、伟大斗争战斗员、伟大梦想服务员职责。 |  | 定性考评量分 |
| 3 | **素质能力** | 10 | 在专业化职业化成长发展方面取得突出成果，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有特色、有亮点、有创新。 |  | 定性考评量分 |
| 4 | **育人实效** | 10 | 认真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切实做好对学生的政治领导、思想引导、情感疏导、学习辅导、行为教导、就业指导，培育学生成为能够担负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  | 定性考评量分 |
| 5 | **担当作为** | 10 | 在重大工作推进、重大活动组织、重大事件处置中，主动作为，甘于奉献，发挥重要作用，做出突出贡献。 |  | 定性考评量分 |
| 6 | **任职资历** | 10 | 担任辅导员工作满两年，参评前两年带学生人数满基本工作量且辅导员日常工作年度考评结果均在优秀以上。 |  |  |
| 7 | **科研成果** | 10 | 完成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类（含辅导员工作）省（部）级以上科研课题,第一主持计4分/项，排名第二、三的计2分/项（未结题的计分对应减半）；在省（部）级以上公开学术刊物发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类（含辅导员工作）科研论文，第一作者计3分/篇，第二、三作者分别计2分、1分/篇；在省（部）级以上主流媒体（含网络媒体）发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类（含辅导员工作）文章，第一作者计2分/篇，第二、三作者计1分/篇。 |  |  |
| 8 | **荣誉奖励** | 30 | 1.学院辅导员素质能力比赛一等奖。计1分/次2.市级以上辅导员素质能力或相关业务比赛前三等奖。市、省、国家级分别计2、4、6分/次。3.市级以上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优秀团员干部、三八红旗手、五一劳动奖章等荣誉；市、省、国家级分别计2、4、6分/次。4.市级以上政府机构或业务主管部门业务评比先进个人；市、省、国家级分别计2、4、6分/次。5.指导学生（含团队）获得市级以上素质能力比赛前三等奖或前三名；市、省、国家级分别计2、4、6分/次。6.辅导员业务有创新，成绩显著，受到市级以上部门发文表彰；市、省、国家级分别计2、4、6分/次。7．思想政治或师德突出，受到市级以上表彰奖励，或先进事迹在市级以上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市、省、国家级分别计2、4、6分/次。8.省级以上辅导员年度人物（含人选）。年度人物计6分/次，年度人选计4分/次。 |  |  |
| 小计 | 100 |  |  |  |